

证券代码：874690 证券简称：博奇科技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2025年5月27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近日，公司接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2025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、本次变更情况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原委万方全、裴灿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裴灿的内部工作调整，现指派苑洋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。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（二）、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苑洋，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，具有多年上市公司、国有企业、IPO审计、企业并购重组审计工作经验，负责过魏桥纺织、龙佰集团、国检集团、银信农贷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年报审计工作。

（三）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及诚信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苑洋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裴灿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（四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

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